

招租公告

永康市芝英镇元溪村文化礼堂整体出租,标底72万元/年。占地面积1562.63㎡,建筑面积7065.34㎡,地上三层,共4500㎡,地下一层。租期:五年。经营范围(用途)除噪音、易燃、易爆及危化品外,符合环保、消防安全要求的行业,适宜电商等。取标方式:最高价中标。请于2024年12月18日至31日到西城街道牟店109号三楼报名。联系电话:18367941872、胡先生13868946977。
永康市芝英镇元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金华市启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7日

厂房租赁权拍卖公告

受委托,定于2024年12月31日上午9时在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永康分中心对以下标的租赁权公开拍卖,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竞租标的、起拍价及保证金:
1.永康市城西新区木长降村G1-1、G1-2、G1-3地块1#、2#标准厂房及宿舍楼十年租赁权,建筑面积约61227.98㎡,土地面积约19068.6㎡,起拍价630.6万元/年,保证金150万元。
2.黄塘塘3号厂房11间三年租赁权,出租面积约501.6㎡,起拍价12万元/年,保证金10万元。
3.西湖路1号-2厂房4.5间三年租赁权,出租面积约171㎡,起拍价4.3万元/年,保证金3万元。

二、拍卖方式: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
三、报名及展示时间、地点:即日起标的以现状进行展示、接受咨询。有意竞买者须确保在2024年12月30日前向指定账户(开户行:浙江永康农商银行营业部,账号:201000162636551,名称:浙江方圆拍卖有限公司)交纳保证金,个人带身份证(企业带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公章)及保证金银行进账单到华丰西路123号办理报名竞买手续。
咨询电话:87181448、13858900779、760779。
浙江方圆拍卖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7日

招商公告

定于2024年12月19日10:00在金都路399号人力资源市场三楼会议室对人力资源市场以下标的公开招商:
1号标的:111(办公室)配8号展位,标底4万元;
2号标的:112(办公室)配9号展位,标底3.3万元;
3号标的:118(办公室),标底3万元;
4号标的:8、9号(玻璃房)配11号展位,标底4.5万元;
5号标的:10、11号(玻璃房)配12号展位,标底4.5万元;
6号标的:12、13号(玻璃房)配13号展位,标底4.5万元;
7号标的:120号(营业房)食堂,标底价10.5万元。
经营项目:人力资源中介机构及其他符合国家配套法律法规的行业。
经营期限:2024年12月20日至2027年12月19日17:00止。
经营条件:报名时间12月17日至12月18日16:00止。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营业执照到人力资源市场一楼102办公室报名,10号标的保证金2万元,其它每个标的保证金1万元。
咨询电话:13819902976、673976。
永康市人才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7日

变更声明

永康市芝英镇淘乐奇幼儿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330784355510667W。我方于2024年9月10日通过理事会决议变更法定代表人。原法人及股东承诺,法人变更前所有的债权债务由以前法定代表人应星原全权承担。法人变更后的债权债务由新法定代表人胡小鸥负责承担。请在本声明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芝英镇淘乐奇幼儿园申报债权债务,逾期不报将按相关规定处理。
永康市芝英镇淘乐奇幼儿园
2024年12月17日

招租公告

东城街道苏溪村菜市场店面及摊位已到期,于2024年12月23日上午对外公开招标出租,具体事宜与沈先生联系。
联系电话:13758980058,648500。
永康市东城街道苏溪村村委会
2024年12月17日

招租公告

永康市方岩镇胡周村皮店自然村厂房共计780平方米对外招租,标底200元/平方米往上投,中标者三年租金一次性交清,前塘自然村厂房共计280平方米出租。另外有空地2400平方米对外招租。报名时间:2024年12月17日至12月21日下午6时止。联系电话:13566919292、755625 胡先生;13566758397、588397周先生。
永康市方岩镇胡周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2024年12月17日

无拖欠员工工资公示

由永康市方元建设有限公司承建的永康市舟山镇铜山村陈山头自然村道路硬化工程于2023年10月20号竣工验收,工程已按时足额支付员工工资。如有异议,请于7天内(2024年12月24日止)拨打监督电话,企业劳务负责人电话:15058582811,建设领域员工工资主管部门投诉电话:0579-87216809。未登记的,作自动放弃处理。
永康市方元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7日

信息我们提供 机会请你把握

传媒集团广告运营部

地址:广电路168号

15888909099(757577)

87138766 87332168



永康市人民法院公告
2024年12月17日(第1683期)
《永康日报》

(2024)浙0784民诉前调10687号
根据债务人永康市三马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马公司或债务人)的申请,永康市人民法院于2024年12月12日作出(2024)浙0784民诉前调10687号通知书,决定对三马公司启动预重整,并确定浙江五正律师事务所担任临时管理人。三马公司的债权人应于2025年2月26日前向临时管理人申报债权,书面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临时管理人联系方式如下: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三江东路2号利时·卢森堡B座13楼,浙江五正律师事务所;联系人:郑露(律师)联系电话:18268734316;姜丽玲(律师)联系电话:15905700033;特别说明:1.目前三马公司启动预重整,如后续永康法院根据预重整情况依法裁定受理三马公司重整,已申报的债权人无需再另行申报债权,预重整期间管理人和债权人对法律关系成立与否、债权

性质、债权本金、计息等计算方式的审查、核查和确认与重整程序中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预重整期间未及时申报的债权人,参照企业破产法规定,不得行使相关权利。未在预重整期间申报债权的,如三马公司重整成功的,可参照同类债权同等清偿。2.预重整期间债务人和部分债权人、出资人已经达成的有关协议或者预重整程序中已经拟定的预重整方案与重整程序中制作的重整计划草案内容一致的,有关债权人、出资人对该协议或方案的同意视为对该重整计划草案表决的同意。但下列情形除外:(1)重整计划草案对协议或方案内容进行了修改并对有关权利人产生不利影响,或者与有关权利人重大利益相关的,受到实质性影响的权利人有权按照企业破产法的规定对重整计划草案重新进行表决。(2)协议达成或方案表决前债务人隐瞒重要信息、披露虚假信息,以及协议达成或方案表决后出现重大变化的,受到实质性影响的权利人有权按照企业破产法的规定对重整计划草案重新进行表决。如预重整期间需召开债权人会议的,相关事项届时将另行通知。

(2024)浙0784民初6051号
被告:黄剑,男,1978年12月26日出生(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7812262116),汉族,住浙江省永康市石柱镇四联村长端头安民小区155号。本院受理原告永康市越鹰休闲用品厂与被告黄剑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向你直接送达诉讼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和证据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判令被告吴理金在180万元出资范围内对(2024)浙0784民初2089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第三人保佳工具对原告的债务不能清偿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判令被告周海灿在120万元出资范围内对(2024)浙0784民初2089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第三人保佳工具对原告的债务不能清偿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判令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十五日。本案由审判员许玲晓于2025年2月13日9时在石柱法庭二号庭开庭审理。请准时到庭,逾期无正当理由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2024)浙0784民初6052号
被告:吴理金,男,1991年1月13日出生(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9101132330),汉族,住浙江省永康市前仓镇后吴村正街9号。被告:周海灿,男,1991年11月15日出

生(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9111152319),汉族,住浙江省永康市前仓镇荆村村592号。本院受理原告永康市南征工贸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吴理金、周海灿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一案,因无法向你们直接送达诉讼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和证据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判令被告吴理金在180万元出资范围内对(2024)浙0784民初2089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第三人保佳工具对原告的债务不能清偿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判令被告周海灿在120万元出资范围内对(2024)浙0784民初2089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第三人保佳工具对原告的债务不能清偿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判令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十五日。本案由审判员施俊超于2025年2月13日9时在石柱法庭一号庭开庭审理。请准时到庭,逾期无正当理由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分类广告

求购出售
招工求职

出租转让
遗失声明

收购或合并
收购非标门厂或合并不
锈钢门厂、铜门厂、铸铝
门厂。另本厂承接贴牌

业务。求租永康市内
1500平方米厂房。联系
电话:18069941258李。

厂房出租
下里溪工业区新建厂房
一幢出租,共5层,建筑
面积12600平方米,3.5
吨双电梯,楼层每平方
米荷载1吨。元旦前交
付使用。联系电话:
13705896589,513589。

厂房出租
武义白洋街道牡丹南路
25号厂房出租,共四层,
总面积8000平方米。

联系电话:
13905892955,652955
鲍先生。

厂房出租
石柱麻车店工业区占地
面积2300平方米,省道
边,水电齐全,独门独
户,交通方便。联系电
话:13605898433,
13588617500。

厂房出租
武义牛背金工业区白洋

街道边上,独幢一楼二
楼各5600平方米,共三
层,厂房8000平方米。
联系电话:
13566937860程。

厂房出租
龙川西路150号端头工
业区,一层厂房出租,面
积1500平方米,水电齐
全,独门独户。联系电
话:13806772539,
661539。

厂房出租
九龙工业区单层厂房
2500平方米出租,独门
独户,配套齐全,价格面
议。联系:
13857956001,676001。

厂房出租
位于胡库工业区,世雅
至方岩老路边(南山
段),1-5层3000平方
米,2.5吨电梯。联系电
话:13958455361,
557363。

遗(灭)失声明
兹有象珠镇王溪田村王
龙起不慎遗失(灭失)集
体土地使用证/不动产权
证,证书号:永597集建
1997字第0844号,宗地
号:597-12-081,土地
坐落于王溪田。特此声
明上述证书作废,由此
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由
声明人自负。
声明人:王秀琴
2024年12月16日